

官方通报:胡某宇系自缢身亡

新华社消息 2月2日,江西省、市、县联合工作专班在江西省上饶市铅山县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胡某宇事件调查情况。调查结果显示,胡某宇系自缢身亡,尸体发现地系原始第一现场。

发布会上,江西省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胡满松介绍,2022年10月14日,江西省上饶市铅山县致远中学高一学生胡某宇失踪。事件发生后,当地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组织有关部门和各方力量,持

续开展调查搜寻工作。2023年1月28日,胡某宇尸体被发现。

现场勘查结果显示,中心现场没有打斗、拖拽痕迹。现场还发现黑色录音笔一支,经公安部鉴定中心对录音笔内音频文件进行恢复,胡某宇于2022年10月14日17时40分、23时08分录制的两段音频清晰表达了自杀意愿。通过对录音笔中的音频文件进行综合分析,录音内容不存在人为合成、篡改情况。

“在国内权威刑事技术专家现场指导下,省、市、县公安机关联合工作专班通过开展调查访问、现场勘查、尸体检验、物证检验鉴定等工作,认定胡某宇系自缢死亡,尸体发现地系原始第一现场。”胡满松说。

通报指出,经心理专家访谈、分析,结合胡某宇失踪前行为,认为胡某宇性格内向温和、孤独,在意他人看法,少与人做深入的思想情感沟通,情感支持缺失,缺少情

绪宣泄渠道,常有避世想法。2022年9月到致远中学就读后,因学习成绩不佳造成心理落差,加之人际关系、青春期冲动带来的压力,造成了胡某宇失踪前心理状态失衡,表现为入睡困难、早醒、醒后难以再入睡等睡眠问题,存在注意力难以集中、记忆困难等认知功能障碍,存在内疚自责、痛苦无力无助无望感、无意义感等情绪问题,有明确的厌世表现和轻生倾向。

(白阳 黄浩然)

立春元宵喜相连 本世纪仅有6次

新华社消息 2月4日和2月5日将分别迎来立春节气和正月十五元宵节,这两个节令紧相连,可谓喜上加喜。据了解,这种有趣的巧合,在21世纪这100年中仅有6次。

2月4日,立春,此时大地开始解冻,蛰虫逐渐苏醒,万物复苏的春天即将到来;2月5日,元宵节,又称“灯节”,是我国延续了两千多年的传统节日。

这两个特别的日子今年为何会紧相连?中国天文学会会员、天津市天文学会理事杨婧解释说,公历是根据地球围绕太阳公转一周即一个回归年的运动周期来制定的历法;农历是根据月相朔望变化同时又兼顾回归年制定的历法,是我国的传统历法。

二十四节气是我国古人通过

圭表测影观察太阳周年运动逐渐形成确定的。因遵循回归年的规律,二十四节气在公历上的日期有相对固定的范围。

立春在公历中的日期基本固定,在每年的2月3日、4日或5日,而元宵节在公历中的日期却并不固定,就21世纪这100年而言,它会出现出现在公历2月4日至3月5日之间的任何一天。

“今年,大寒与正月初一相差2天,大寒与立春之间相差约15天,正月初一到正月十五是15天,于是就出现立春与元宵紧相连的情况。”杨婧说。

据统计,21世纪这100年中,立春和元宵紧相连共有6次,为2004年、2023年、2042年、2061年、2080年和2099年。

(周润健)

整治APP广告“乱跳转”有了新标准

《北京晚报》消息 “手机APP开屏广告,‘摇一摇’就‘乱跳转’”……近期,在工信部指导下,中国信通院、电信终端产业协会联合多家行业重点企业制定并发布实施相关标准,以规范“乱跳转”问题,保护用户权益。

“‘乱跳转’现象引起用户投诉,主要存在3方面问题。”中国信通院总工程师魏然表示,一是未向用户明示,即APP信息窗口未向用户明示触发后将发生跳转或打开第三方APP的动作,或明示动作与实际行为不符;二是灵敏度过高,即APP信息窗口设置的交互动作参数灵敏度过高,在用户非主动意愿情况下即发生跳转第三方页面的行为;三是欺骗误导用户,即APP信息窗口跳转后,在用户不知情的情况

下,自动为用户下载安装APP等。

此次标准制定修订提出多方面参考指标要求。一是强化明示告知义务。指出应向用户清晰明示要执行或触发的交互动作及结果预期。二是细化参数设置参值。提出将“摇一摇”动作的设备加速度设置为不小于15米每平方秒,转动角度不小于35度,操作时间不少于3秒等一系列参考数值,确保APP在走路、乘车等场景中,信息窗口不会出现误触发而跳转的情况。三是保障用户选择权。明确未经用户主动选择同意,不得强迫下载、安装、打开APP,不得使用欺骗误导用户的图片、文字和链接进行页面跳转或使用第三方APP。

(宗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与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与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中长资(内蒙古)合字[2022]5-1号),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

利,依法转让给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债权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

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及其清算义务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

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转让方: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受让方: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3日

公告清单

债权基准日:2021年10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律师费等	债权总计	抵押担保情况	诉讼执行情况
1	鄂尔多斯市千秋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89.39	6254.17	0	20643.56	抵押:鄂尔多斯市千秋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位于东胜区伊化南路11号街坊1048.39平方米和伊化南路11号街坊209.28平方米两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质押:李军持有的内蒙古乌尼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4%的股权质押担保(未办理登记手续);鄂尔多斯市千秋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准格尔旗千秋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35%的股权质押担保(未办理登记手续); 保证:鄂尔多斯市千秋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李秋生、高玉梅夫妻及李军、陈伊丽夫妻提供个人保证担保。	已进入执行,目前已经终本。
2	包头市玺鑫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198.29	8819.46	49.33	16067.08	抵押:包头市东河区西五街鑫鑫综合楼,产权所有人吴玺,建筑面积共计9472.42平方米;包头市东河区工业路鑫鑫12号楼、13号楼附楼,共计15套房屋,建筑面积1235.51平方米。3. 昆都仑区神华公寓2套,产权所有人吴玺,总面积325.14平方米。 质押:吴新生、吴金、李瑞生分别持有的包头市胜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收账款5582.4万元、3480万元和2960万元,合计12022.4万元质押应收账款。 保证:包头市聚兴和贸易有限公司、吴新生、郭晓燕、刘松涛、王娟、李永斌、王彩云。	已进入执行阶段,目前已经终本。
3	鄂尔多斯市凯旋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658.21	1175.55	8.02	1841.78	质押:鄂尔多斯市凯旋门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在中信银行鄂尔多斯准格尔支行房屋租金应收账款(租金)质押; 保证:王梅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已进入执行阶段,已经终本。
合计		22245.89	16249.18	57.35	38552.42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转让基准日的借款本金、利息、费用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鄂尔多斯市浩阁融信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利息、罚金、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以及生效法律文

书确定的方式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原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评估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件和正式发票确定的金额为准。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

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或法院的生效判决确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约定或法院的生效判决确定为准。